

臺北市大同區大橋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兒童美術創作展校內認證實施計畫

107.9.14 修訂

壹、依據

- 一、教育基本法第三條及九年一貫課程目標。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激發兒童藝術潛能，提昇藝術水準。
- 二、推展美術創作教學，促進創作風氣。
- 三、加深加廣學生學習，擴展學習效果。

參、參加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一至六年級學生。

伍、實施方式及日期

一、認證獎勵：

1. 各校於一年級新生入學時發予每人一本臺北市小小美術家護照，鼓勵學生參與美術創作，每完成三件作品即核予一個認證章，每集滿三個認證章可獲頒初階、進階、高階認證證書一張（詳如附件一）。
2. 獲高階獎狀者可獲頒兒童美術創作展專屬獎品一份。
3. 獲高階獎狀後仍繼續創作送件者，免參加校內複審、直接由學校送件參加決選。

二、評選作業：每年辦理一次兒童美術創作展(以下簡稱美創展) 初審、複審及決選作業。

(一)初審

1. 班級初審：107年10月15日〈一〉至107年10月26日〈五〉止。
2. 每位學生送交三件作品即通過初審，可在小小美術家護照核蓋認證章一次，每生每年至多可送六件作品，蓋認證章二次。
3. 各校初審無名額限制，只要是認真學習、努力創作的學生，請有興趣學生踴躍參加。

(二)複審

1. 學校複審：107年10月29日〈一〉至107年11月09日〈五〉止。
2. 敦聘本校具美勞專長之教師或擔任視覺藝術課程之教師作為複審評審，進行校內評選，並以各年級參加複審人數之比例計算，金牌占10%、銀牌占20%、銅牌占30%、再加油占40%，小數點部分以四捨五入計算，再由校內製發獎狀予以鼓勵。

(三)決選

1. 每年辦理一次。
2. 本校教學組會將校內評選為金牌獎之作品送達麗山國小，由教育局聘請評審團評選出優良作品參與公開展覽。
3. 107年美創展決選期程：
 - (1)收件日期：107年11月第5週--11月29日（四）、11月30日（五）。
 - (2)評審日期：107年12月第2週。
 - (3)展出日期：107年3月。

陸、作品須知

- (一) 學生個人創作，主題及材料不拘（含水彩、版畫、水墨畫、設計、電腦繪圖……等）以平面創作為主，立體作品請以作品前、後、左、右四個方向拍攝之照片送件。
 - (二) 規格為八開或四開，八開作品請貼於四開底紙上(水墨作品務須襯底)，尺寸未符標準者，一律退件。
 - (三) 通過校內複審之作品，須再行填寫報名表(附件二)及貼上標籤(附件三)。
 - (四) 報名表須知：作者請在「小小美術家的話」欄框中，寫明作者創作每件作品的想法。
 - (五) 報名表填寫不完整者，不予評審。
- 玖、經費：由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

拾、本實施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小小美術家認證獎勵

初審獎勵—每生每送三件作品核蓋認證章 1 枚，每年至多蓋認證章 2 枚(六件作品)				
繳交作品數量	認證過程	獎勵方式	備註	
繳交三件作品	核蓋認證章第一枚		通過初審請視覺藝術教師於護照上加蓋認章	
再繳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六件	核蓋認證章第二枚			
再繳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九件	核蓋認證章第三枚	學校頒發初階獎狀一張		
再繳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十二件	核蓋認證章第四枚			
再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十五件	核蓋認證章第五枚			
再繳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十八件	核蓋認證章第六枚	學校頒發進階獎狀一張		
再繳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二十一件	核蓋認證章第七枚			
再繳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二十四件	核蓋認證章第八枚			
再繳交三件作品， 累積達二十七件	核蓋認證章第九枚，並填寫心得感想一份，詳附件十一	學校頒發高階獎狀一張，並贈送教育局製發之獎品一份		
	※獲得高階獎狀後仍繼續創作送件者，可獲免參加校內複審、直接由學校送件參加決選之獎勵，但請於報名表註明第幾次參加。			

【附件二】報名表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報名表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年 班				
姓名	家裡電話				
參加本活動 獲獎紀錄	本次為第_____次參加；曾獲美創展展出_____次				
小小美術家的話	作品 1. 題目：				
	創作想法：				
	作品 2. 題目：				
	創作想法：				
	作品 3. 題目：				
創作想法：					
作者簽名：					
初審	主題清晰	構圖完整	技巧熟練	創意新穎	媒材適當
	作品 1				
	作品 2				
	作品 3				
業	● 請各班視覺藝術教師依學生作品，勾選其通過的項目，並勾選下列之初審結果。				
	視覺藝術教師 簽名：	初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再加油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初審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複審	
視覺藝術教師評語	(獲參加金牌獎者，請視覺藝術教師填寫)		家長的話	(※獲選參加複審者，請家長填寫)	

★請用迴紋針別於三張作品之上。

★本表填寫不完整者，若獲金牌參加決選時，將不予評審。

【附件三】作品標籤

- 每件作品填寫一張作品標籤，標籤請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 作品請依照所貼之作品編號，按 1. 2. 3. 由上而下順序排列，並在報名表按此編號填寫作品說明。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姓名		性別	
年班	年 班		號
級任導師			
視覺藝術教師			
作品 1 題目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姓名		性別	
年班	年 班		號
級任導師			
視覺藝術教師			
作品 2 題目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姓名		性別	
年班	年 班		號
級任導師			
視覺藝術教師			
作品 3 題目			

【附件四】參加名冊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美術創作展參加名冊

學校名稱：臺北市_____國小 班級：_____年_____班

參加初審名冊											
編號	姓名	性別	學生個人 送件次別	編號	姓名	性別	學生個人 送件次別				
1				17							
2				18							
3				19							
4				20							
5				21							
6				22							
7				23							
8				24							
9				25							
10				26							
11				27							
12				28							
13				29							
14				30							
15				31							
16				32							
參加複審名單 (每班最多十名)	姓名	複審結果 (由評審小組圈選)		獲選參加美創展 (由承辦處室勾選)		姓名	複審結果 (由評審小組圈選)		獲選參加美創展 (由承辦處室勾選)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認證	通過初審 人數	參加複審 人數	護照	初階 獎狀	中階 獎狀	高階 獎狀	金牌獎 獎狀	銀牌獎 獎狀	銅牌獎 獎狀		
數量											
視覺藝術教師簽名：											

承辦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五】聯絡箱：_____ 臺北市_____國民小學

說明：本表填妥後請隨金牌獎作品送交麗山國小，並至 Google 表單
 (<https://goo.gl/forms/qEVnhNe1tgEMf8242>) 謹慎填報各項目之合計數量，以免影響敘獎結果。麗山國小將於評審完畢後將評審結果回覆給各校教務處及教育局備查。

_____年度參加「臺北市兒童美術創作展」統計表

班 別	通過初審人數	參加複審人數	通過複審獎勵人數			備註
			銅牌	銀牌	金牌	
合 計						務必全校合計

(※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

第 頁

承辦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八】

金牌獎及獲高階獎狀後仍繼續創作者著作財產權 授權同意書

_____國小 _____年 _____班

學生 _____ (以下簡稱本人)，茲同意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使用本人於 臺北市兒童美術創作展 展出之作品。

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 一、 本人授權之作品(著作)內容皆為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且授權作品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 二、 授權之作品僅供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進行數位化公開展示、播放、製作成果光碟、上網等各項非營利之推廣行為。
- 三、 為符合資料庫之系統需求，並得進行檔案格式之變更。
- 四、 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本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 五、 本同意書自簽訂日起生效。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同意書人(法定監護人)：

【 親筆簽名或蓋印 】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

中華民國 1 0 7 年

月

日

【附件九】—本表可由各校自訂格式

臺北市_____國民小學_____年度

「臺北市兒童美術創作展」評審委員名冊

授課年級	職 稱	教師姓名	評審年級

※表格若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

承辦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十一】

參加「臺北市兒童美術創作展」完成臺北市小小美術家護照九次認證
心得或感想

親愛的小朋友：

恭喜你完成了小小美術家護照九次認證，這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很佩服你對藝術創作的熱忱與毅力，加油！繼續努力！

請你參考下列要點，在下面的空格中，寫出你完成九次認證的心得或感想：

- 一、參加此認證活動，曾經得過哪些獎項…
- 二、能夠持續參加這項創作認證活動的原因…
- 三、這個活動與其他美術比賽有什麼不同的地方…
- 四、對自己（或此項認證活動）的期許…
- 五、想要感謝的人…
- 六、完成小小美術家護照九次認證的心得或感想…
- 七、其他……

臺北市_____國小 _____年_____班 學生姓名：_____

小小美術家簽名：